榆林市直机关青年交流活动委托合同

甲　　方：中共榆林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乙　　方：榆林市榆阳区大漠军旅文化园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榆林市委

签订时间：2026年 8月 18日

榆林市直机关青年交流活动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方）：中共榆林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乙方（服务方）：榆林市榆阳区大漠军旅文化园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为确保2026年市直机关青年交流活动顺利举办并实现高质量开展，甲方（委托方）委托乙方（服务方）承担本次活动的策划、组织及实施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就活动委托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内容

（一）甲方根据实际需求，于2026年8月中下旬在榆林市榆阳区补浪河女子民兵治沙连景区举办“青春有约·荟聚机关”主题交流活动；

（二）乙方承诺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要求和活动项目进行准备及现场布置。

二、时间与地点

活动时间：2026年8月19日-8月20日。

活动地点：榆林市榆阳区补浪河女子民兵治沙连景区

参与人数：100名

三、活动流程

（一）榆林市委党校集合，大巴直达补浪河女子民兵治沙连景区；

（二）抵达景区后统一签到，领取号码牌开始交流活动；

（三）第二日下午集合返回榆林城区。

四、项目价格、验收及付款方式

1.本项目费用：¥147500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本合同价款已经包含乙方组织活动的人工费、场地费、设备租赁费、税金等全部费用，除双方共同认可的增项外，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

2.验收方式：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内容后，甲方组织开展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

3.付款方式：验收完成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规发票后，按流程支付本项目全部合同价款。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对乙方提供的活动策划提出要求和建议；

2.甲方需按约定时间参加活动，遵守活动纪律，确保活动效果；

3.甲方需足额支付活动费用，并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4.甲方确认，其组织参与活动的人员规模较大，且已对参与人员的健康状况、基础疾病及特殊体质进行了充分告知

和必要审查。如因乙方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直接导致参与人员遭受人身损害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如因参与人员自身健康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既往基础疾病、特殊体质、突发性疾病等）导致的人身损害或意外事件，相关责任与费用均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严格按照甲方最终确认的活动方案、约定时间、地点提供全流程高质量的策划、组织、现场执行服务，确保活动流程顺畅、符合甲方提出的全部合规要求；

2.保护甲方及其员工的个人信息，不得泄露给第三方；

3.本次活动不得拍摄甲方活动人员照片及视频，参与人员的照片及视频，不得擅自留存、使用任何活动相关的影像资料。

4.组织活动过程中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人员在行车途中、活动组织过程中受伤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违约责任

1.若因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单方面取消活动、未按约定提供活动开展所需必要条件或信息、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等）导致活动取消或无法正常进行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乙方已为该活动实际支出的场地预订或租赁、场地布置及其他筹备工作的费用，乙方主张相关费用应当向甲方提供合

法票据。经甲方核验确认且双方对费用金额无异议后，甲方仅就经确认的实际发生费用向乙方支付；

2.若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不得泄露甲方及其员工个人信息给第三方的约定，应立即采取合理措施停止泄露并防止扩散，及时向甲方书面说明情况并弥补甲方实际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以甲方提供的合法凭证为准）。

3.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活动的，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视为违约；乙方应当按照合同价款的20%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4.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包、分包给第三人，乙方擅自分包、转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20%承担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3.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协议内容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内容为准。

甲　　方：中共榆林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乙　　方：榆林市榆阳区大漠军旅文化园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经办人：

分管领导：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及电话：18091258967

签订时间：2026年 8月 18日

经办人：

分管领导：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及电话：15029426035

签订时间：2026年 8月 18日

2026 榆林市直机关青年交流活动费用明细单

2026 年 8 月

序号	项目		费用	数量	小计	备注
1	场地综合服务	场地使用	15455	2 天	30910	包含 LED 大屏、音响、话筒、舞台等多媒体设备）
		活动策划	5000	2 场	10000	对整个活动进行策划
		导游助教	1000	8 人	8000	500/人/天，2 天
2	餐费（正餐+茶歇）	正餐	298	100 人	29800	三餐均为自助餐
3	住宿费用		298	55 间	16390	
4	物资	矿泉水	2.5 元/瓶	1000 瓶	2500	
		启动仪式舞台	6850	1 场	6850	行架搭建+喷绘画面制作安装
		迎宾入口装饰	6150	1 场	6150	花艺+行架布置
		签到墙	6200	1 场	6200	含主舞台区、互动区、休息区整体装饰
		落日舞台装饰	6800	1 场	6800	铝塑板含背景支撑+实木布艺+亮化灯带
		“饺”个朋友物料	3000	1 场	3000	面、火龙果、饺子馅（话梅、杏仁、开心果等）
		氦气气球	30	40	1200	舞台装饰、迎宾入口装饰
5	主题活动道具	超级有氧鼓	65	100 人	6500	鼓+球
6	车辆费用	大巴	3000	2	6000	往返
7	劳务服务费		700	2 人	1400	摄影/摄像、主持
8	活动人员意外险		2400	2 天	4800	全体人员短期活动保险
9	印刷资料		1000	1	1000	海报、会场布置
合计：147500.00（壹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						